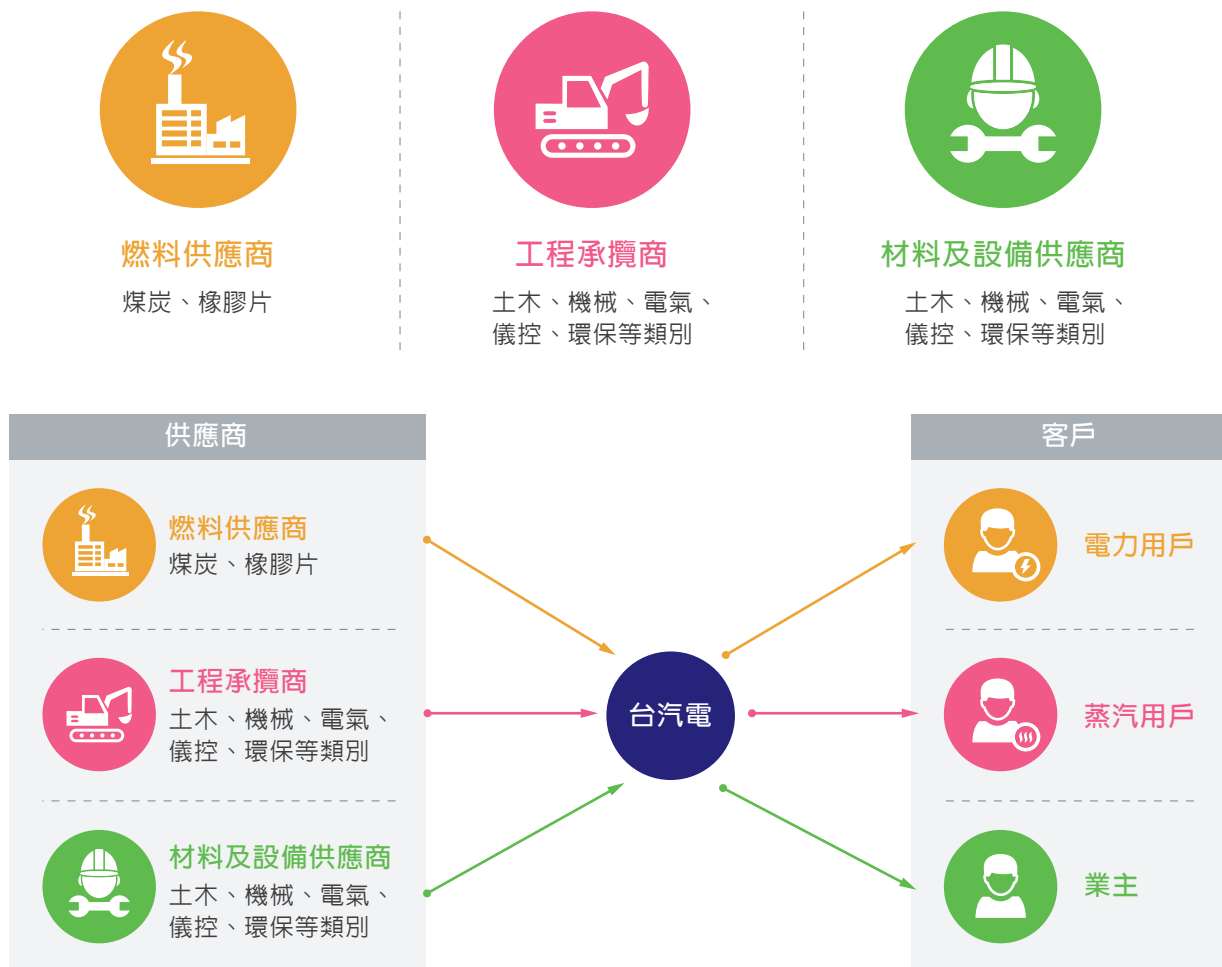


4.2 強化供應鏈夥伴關係

供應商夥伴關係

台汽電在推動事業活動的基礎上，與供應商之間的良好合作夥伴關係，是台汽電降低營運成本、增進發電效率及確保燃料穩定供應之重要基礎。本公司至 2016 年底總供應商登記數量為 2,031 家，其中國內廠商共有 1,913 家約佔 94.2%，國外廠商有 118 家約佔 5.8%。電廠主要機組設備之提供、維護及備品供應等以國外廠商為主，其餘設備、備品採購及工程發包以國內廠商為主，供應商主要可劃分為燃料供應商（煤炭及橡膠片）、工程承攬商、材料及設備供應商 3 大類。



供應商管理

謹慎選擇供應能力及產品品質優異之供應商，確保穩定供應廠內設備備品、確實執行發包工程，並依公司採購作業程序書辦理採購、發包作業，以公平合理為原則，依專業判斷作適當之採購決策。

台汽電與供應商所制定的採購及工程合約，約定有關產品品質、交期、付款辦法、逾期罰則、履約及保固責任等條款，各方面均訂立明確的規定與目標，並由相關單位負責執行及後續驗收工作。在此供應商管理的模式下，精確降低採購成本以達成公司預定目標，在創造雙贏的前提下達到相互激勵與共同成長，展現相乘的採購績效。

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台汽電為建立及落實誠信經營理念之企業文化，防範不誠信、收受不正當利益或其他異常行為，特別訂定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或如有收受佣金、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時，應立即據實告知，如因此使本公司遭受損害時，得請求損害賠償等相關條款，以供遵循，相關合約一般條款亦皆敘明檢舉作業及管道。

供應商評選

• 燃料供應商 (煤炭及橡膠片)

燃煤採購供應商依台汽電邀標說明書及規格表提供符合之燃煤並附上相關證明文件，包括符合環保、勞工實務及社會面向之相關規範，供應商皆能提供符合本公司規格之煤炭。

橡膠片採購供應商除依台汽電提供之橡膠片之供應規格、進場流程及品質檢查表提供合格膠片外，另須符合環保署廢輪胎回收政策之法規，提供合格之橡膠片並符合環保、勞工實務及社會面向之相關規範。

• 工程承攬商、材料及設備供應商

工程承攬商、材料及設備供應商依台汽電提供之採購規格、邀標須知、工程規範、承攬商工作安全衛生管理規則等規定，提供符合需求之報價資料，並遵從環保、勞工實務及社會面向之相關規範。此外，與供應商簽署採購合約或工程合約時，均明訂要求供應商須遵守政府相關法令規定僱用勞務工作人員，前述法令包含「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動檢查法」、「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法規。

供應商評鑑機制

台汽電重視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嚴格禁止供應商雇用童工或有違反人權之情形。為確保品質並有效管理，由採購單位及請購單位辦理評鑑，填寫「供應商評鑑表」或「施工廠商評鑑表」有關信賴度、價格、品質與交貨等四大項目之評分欄位，供應商並填具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作為評鑑參考。

自 2017 年起採用新版廠商評鑑辦法，以每年之評鑑實際得分，將廠商分成 A、B、C、D 四等級，評鑑等級辦法說明如下：

等級 A： 85 分 (含) 以上，屬合格廠商，得優先提名參加議價或比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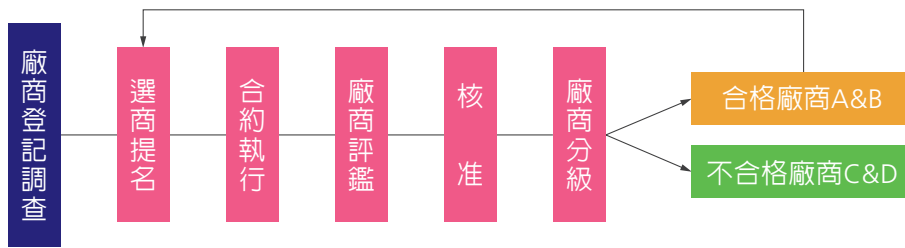
等級 B： 70 分 (含)~85 分，屬合格廠商。

等級 C： 50 分 ~70 分，屬不合格廠商，除專簽核准外，停權三年內不得參與本公司之採購發包。

等級 D： 50 分 (含) 以下，屬不合格廠商，除專簽核准外，停權五年內不得參與本公司之採購發包。

台汽電及星能公司 2016 年廠商評鑑合格廠商為 76 家，不合格為 1 家。經多年評鑑結果，台汽電了解、掌握供應商的各方面配合狀況及工程品質，並提供選商之重要依據。

供應商登記及評鑑作業流程圖如下：



未合格供應商後續改善管理計畫

持續強化供應商管理為規劃重點，台汽電於每年年底定期辦理廠商評鑑，「不合格廠商名單」中供應商仍屬少數，若發現缺失即要求供應商改善並提出適當的解決方案，並給予明確目標及改善時間，若發生不願配合情事即立即啟動違約機制，以扣除進度款、尾款或履約保證金之方式進行處置，以維護公司最大權益。

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

台汽電及關係企業在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及維護基本人權，並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之同時，也促使供應商夥伴能遵循以下的行為標準：



服務責任

供應商及其關係企業所提供之任何採購、工程承攬業務、服務事由，應合乎一切政府法令及國際準則之規定，如有違反法令之行為，台汽電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有權依據相關合約要求，要求本公司進行改善或終止合約等。

人權維護

- 01 供應商必須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之規定，保障所屬員工，包括臨時員工、移民員工、工讀生、約聘人員、直屬員工，以及任何其他類型工作者的人權和員工權益。
- 02 供應商應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確認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
- 03 供應商應依據當地法令對於職場安全環境衛生之規範，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道德規範

- 01 供應商應避免違反商業誠信原則，不得為個人、公司或第三人之利益，而有要求、期約、交付或收受任何形式之餽贈、招待、回扣、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之行為。
- 02 供應商應確保不會公開、揭露或洩露台汽電及其關係企業的任何機密訊息。

環境保護

為了保護公眾的健康安全及環境的永續，供應商應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國際準則，並以環境信賴的方式經營，以期能展現在環境保護之相關責任。